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7月10日下午14:00在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关村贵阳科技园核心区南园科教街18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线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公司监事会主席胡海荣先生、非职工代表监事高列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先勤女士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海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投资协议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贵州省新型工业化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债权投资合作，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兴海先生为本次债权投资事项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可有效解决公司经营发

展的资金需求,体现了贵州省新型工业化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投资协议暨关联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14日